



## 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應檢須知

(發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於檢定前寄發應檢人)

### (一) 測試方式及時間

本測試採筆試方式辦理，測試時間為二小時。

### (二) 測試範圍

術科測試試題採問答題方式舉行，測試範圍包括：1.就業服務相關法規，2.就業服務相關專業領域，總分為 100 分。

### (三) 測試時注意事項

1. 應檢人須詳聽監試人員說明試場規則，依規定受檢。
2. 應檢人測試結束後，應將試題及答案卷交予監試人員。
3. 其他事項，悉依技術士技能檢定作業及試場規則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 (四) 答題之規定事項

1. 應試時，應使用藍色（黑色）鋼筆、鋼珠筆或原子筆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2. 答案如有塗改時，可使用修正液或橡皮擦擦拭，卷面應保持整潔。
3. 答題時，請依試題說明作答於答案卷上，答案卷另附，不敷使用時可於背面作答。